

孤独的老屋

◎王朴

故乡的景已经模糊了。记忆中的老屋只剩下小半截，孤零零地守在中，屋梁开始倾斜，门开着，里面依稀可见家什物件。

曾经的大院子已不辨其形，小草们破土而出长势良好。它们与周围的环境融为一体，丝毫看不出曾经的老屋的痕迹。

“这里是堂屋，爷爷和婆婆就住在这里。”“这块是厢房，两层楼。”先生没来过老屋，我忙不迭地介绍，“这是大伯屋，三伯、二伯是这几间。”先生静静听着，偶尔回应几句。

一阵风吹来，院坝前的竹林随风摇晃。三伯在世时，总要砍这片竹林，他觉得竹林会阻遏崽们的前途。三伯是老实本分的农民，年轻时天不亮就起床砍树，走几十里路到镇上卖，供他的弟弟，也就是我的父亲上学。三伯最疼爱的就是我和妹妹。冬季的深山里，树疙瘩是好东西，三伯在入冬前就屯着，待到寒冬来临，他总会把灶前的火烧得旺旺的，喊我和妹妹去他屋里烤火。

我把老屋的照片发到家人群里，老爸最先发话，后又撤回。老妈紧跟着说话，她一眼认出了老屋。

“还是这样穷困啊。”过了良久，老爸终于开口。是啊，穷。先生也这样认为，和他的老家比起来，我的老家房屋低矮，土地贫瘠。

我默默地走到自己的厢房所在位置。冬季里小孩喜欢起夜，上世纪九十年代，七八岁的我半夜起床，推门而出，漫山遍野的大雪映着黑夜明晃晃的，天地白茫茫一片。

竹林里的雪才叫美呀，我喜欢在竹林自制溜冰场。棕树也很美，雪花沿着棕树叶子结冰，开成了花的形状。过年的时候，家家都放鞭炮，雪地里鞭炮声声，红彤彤白茫茫一片。

大人们可不喜欢小孩子玩雪，在爷爷的眼里，春夏秋冬才是好时节。爷爷是木匠、(竹)篾匠、石匠，在他的手里，山中的树木、石头、竹子就是活下去的底气。爷爷养活了八个子女，是

全村第一个培养出高等学历的人。我们住的院子、使用的加什物件、包括他自己坟墓上的碑文，都是爷爷亲手制作的。

我是在刨木花里长大的。爷爷制作木桶剩下的刨木花，一卷一卷的，是小孩子躲猫猫的最佳场所。八九岁的时候，我总爱把自己埋在刨木花里，闻着松树的清香味，想着木盆该打好了吧，打好了，爷爷会拿到市场上卖，我又可以吃糖了。

那时候日子好长啊，初夏的早晨，太阳从老屋对面升起，照得院坝黄灿灿的。我坐在凉椅上，看着高高的柿子树，数着树下金色的花朵。爷爷又出门了，婆婆也下地了，今年的土豆栽完了，怕是包谷该育苗了吧。院子里的花开了，指甲花、绣球花沿着院子长成一排，鸡鸭在花中觅食，那两只大白鹅也出门了，雄赳赳气昂昂的。

说到白鹅，那年大白鹅死得好惨啊，父亲宰鹅的时候我哭了，拔下的鹅毛洒了一地，剩下的一只嘎嘎地凄厉叫着，用喙啄地上的鹅毛。我问婆婆怎么了，婆婆告诉我，那是他的伴。“什么是伴啊？”我怔怔地想：“快晌午了，爷爷怎么还没回来？”

蜜蜂在花中嗡嗡飞，中秋的夜晚，就可以吃蜂蜜了。取蜂蜜的时候，爷爷会把自己脱得光光的，他小心翼翼地取出蜂巢，挑出汁水最饱满的一小块送到我嘴里。大人们忙完后，还会把蜂蜜兑到白酒里喝。爷爷很少喝酒，但每到割蜂蜜的时候，他总会一边聊着今年的包谷收成，一边小心翼翼地抿着酒。

我对包谷才不感兴趣呢，我喜欢月亮。躺在院坝里，秋天的夜晚静谧清澈，山中的月亮又大又圆，云朵漂浮在月亮周围，看似在一起，却又永远分离。我想，人总要分开吧，就像月亮和云朵一样。

爷爷走的时候我十岁。那天晚上半夜就醒了，堂屋有哭声，我知道爷爷死了。第二天早上入棺的时候，妈妈把我叫到棺材旁，我看着棺材

里的爷爷静静地睡着，一样的白胡子，一样布满皱纹的脸……

堂姐哇地一声哭了，我哭不出来，“死是什么意思？和大白鹅死一样吗？”婆婆泪眼婆娑地看着我：“娃，你爷爷死了，你喊他啊！”

那时的老屋是白色的。天擦黑就开始炸鞭炮，在泥土里噼里啪啦的，锣鼓、锁链响起来了，我跪在堂屋里，看见爷爷的女儿拉起白色的孝布回来了。孝布一圈一圈地缠着老屋，姑姑们在棺木前哭了。

爷爷走了，婆婆一个人守着老屋，老屋变得沉默了。我们搬到县城，老屋成为大年初一上坟时路过的地方。婆婆越来越老了，每次见她都佝偻着身体，但是老屋还在，院坝中的竹林、花、鸡鸭还在，冬天的雪依旧很厚，爷爷的遗像依旧静静地挂在堂屋。

老屋像一个老态龙钟的老人，十年如一日地守在深山里，完全看不出变化，这些不变，使我产生了错觉，认为老屋会永远如此。

直到宅基地变成耕地，我才意识到自己来晚了。院子里长出了野菜，花枯萎了，记忆中的绣球花、指甲花不见了，我寻着屋后的老鹰茶、柿子树，统统不见踪影，我的老屋终于变成了大山中随处可见的风景。

儿子在土地上兴致勃勃地走着，在他看来，这是完全陌生的地方。生活在现代化时代，数十年后，儿子又会如何回忆自己的童年呢？先生催着离开，在他眼里，这里又算得上什么呢？

参加工作后，我走过很多地方，看过很多美景，自然的或是人工打造的，他们或者繁华、或者浪漫，远远超过我的老屋，但我还是想我的老屋！

我的老屋不及他们繁华，不及他们浪漫，她在深山里，在月亮下，在花丛中，在少年清澈的记忆里，在血脉传承的族谱里。

(作者单位:重庆市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第371期

名誉主编:了人

主编:王伟



时光里的影子

(组诗)

◎许良才

今夜明月

长林里吹来的晚风。穿过我的身体和我放马的世界。山歌寂寥花妖翩翩起舞，时间陪我寂寞我向明月举一杯烈酒祭奠一天的忧愁和烦恼今夜，明月只属你一人今夜，我也需要一轮明月因为我也害怕黑夜

故乡山水

故乡，那水、那山是一辈子的模样，每每想起前世的蝴蝶，与来世的沧桑穿过落木与千山故乡，我的梦萦我的魂牵，没有足量的词汇来述说你的好。菊花悄悄绽放今夜没有离别，星光灿烂诗句足够多，不再残缺不全花好、月圆，天涯千里共婵娟

到田野里走走

沏一壶清茶，放在窗前的木桌上一枚落叶书签，轻轻地贴在书页之上，一切是那么自然稻田里清爽的风，地面上温暖的阳光它们一起在田野里追逐，蔚蓝在天空中蔓延开来，金黄在大地上不断地延伸稻谷、玉米、小麦……一深一浅的脚印，交织在一个巨大的调色板，细腻的手轻轻撩起发丝这一幕，是你想象不到的美

指尖的风

我摸着城堡的外墙任由指尖的风轻轻穿过一朵小花开在窗外无论是虚境，还是实境散落的心事，花开又花落一支瘦笔写下的诗行回头看时，已是面目全非沙漏。身后的影子冰冷呼唤你的名字是永恒的悲伤渡口。礁石是大海的伤疤打开一扇窗，朝着太阳的方向今夜有风轻轻吹过我的指尖

(作者单位:福建省南安市柳城成功街城管执法大队)



春野 摄影 李昊天

就着春光好读书

◎王琴敏

时间打马而过，在和煦的时节里，三月的风，携着温暖的阳光拉开了春天的序幕。天气逐渐暖和了，草木萌发，春山可望，万物复苏。小区的草坪也渐渐露出了淡绿色，杨柳在暖阳的照耀下，细长的枝条绽出一片片嫩黄，各种花枝上花蕾也探出头来不甘示弱，人们轻装上阵，等一场春风浩荡，盈一季草木葳蕤。春天来了，大地苏醒了，一切都是欣欣然的样子。

春天不仅是大自然的盛宴，也是人们心灵的洗礼和安放。

每一次的努力，都是幸运的伏笔。在春天里读书，在岁月里清欢，让阅读成为一种好的习惯，让努力和追求成为我们余生最好的生活方式。

阳春布德泽，万物生光辉。在春天里，一杯清茶，一本好书，一份静处的时光，一段休闲的日子，让平凡烟火生活里的琐碎和疲惫，在书中得以舒缓；在茶香书韵里，观一片年华里的闲云，听一场流年里的烟雨，一手烟火，一手诗意，

近看窗外云卷云舒，草木萌发；远望青山寥廓、车水马龙，自己内心丰盈，书中余味无穷，万般惬意皆在心中。

书味在心中，甘于饮陈酒。书籍是我们最好的朋友，读一本好书，犹如和一位高人交谈。安静，是自己内心的淡泊，以一颗纯粹清澈的心生活，屏蔽外界的喧嚣，回归自我，聆听来自内心的声音，明确自己的方向，在书中寻找精神世界的桃花源，让朴素的文字，涵养心中的山水，让书香伴着安静的时光，陪我们度过一个有韵味的日子，用文字书写有温度、有光源的业余生活。在心中种花，开辟一方精神的净土，让岁月在烟火寻常里，等一场春暖花开的灿烂。

作家白落梅曾写道：“人生若流水，清淡简约，并无多少分量。十里荷花，长亭短亭，自有一种远意，让人愉悦亦安静。多少刻骨铭心的故事草草了却，我们亦成了光阴的过客，来去悠悠。”深以为然！

岁月不减芳华梦，腹有诗书胜春娇。年龄于我们而言只是一个岁月的符号，做自己的自由树，向下扎根，向上生长；心有所爱，行而不辍，才能和最好的自己相遇。当下生活最好的状态就是，忙时有序，闲时有趣。如此，我们的业余生活才会充实丰盈。勤读书是一种坚持，更是一种修养，对于人生过半的我们来说，只要心怀诗意，永远都是当打之年。生活一半风尘仆仆，一半星辰大海。心中有梦想，花香满途径。

正如作家林清玄所说：“使人生充满意义的，不是对某一个目标的奔赴，而是每一步都得到心安与踏实。”春风一拂千山绿，且以欢喜度余生。

春在路上，花在枝头，梦在心中，所有的美好都在路上。让我们用烟火生活的热辣滚烫，点燃熠熠生辉的诗与远方……

(作者系甘肃省天水市作家协会会员)